

浙江省公路水运工程 招标事宜备案表

工程名称：104 国道长兴上莘桥至刘家渡段改造工程

招标人：长兴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

申报日期：二〇二〇年 六月 十七日

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制

浙江省公路水运工程招标文件备案表

104 国道长兴上莘桥至刘家渡段改造工程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，现已进入勘察设计招投标工作阶段。根据《浙江省公路工程招标文件编制办法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招标文件已编制完成，拟同意该招标文件（附后），请予审查备案。

项目名称	104 国道长兴上莘桥至刘家渡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第 1 标段		
发包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标准	<p>本项目主线起于 104 国道桩号 K1328+000，前港大桥南桥头处，路线向南沿现有 104 国道提升改造，设高架桥跨中央大道、太湖大道、县前街后落地，与陆汇路平交，下穿图影大道，利用现状冯家湾立交上跨雉洲大道，之后与永畅路平交，终于 K1333+568.534 处，刘家渡村 104 国道与李家巷大道交叉处，其中在中央大道南侧设置一对平行匝道，主线长约 6.1 公里，其中高架主线长约 1690 米，地下通道长约 670 米。本项目物流通道连接线位于长兴县经济开发区，起于 104 国道与李家巷大道交叉处，往北经过雉洲大道，终于图影大道与经四路交叉处，连接线长约 1.5 公里。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为 11.697 亿元，总建安费约为 9.048 亿元。</p> <p>本项目主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结合城市道路功能设计，主线设计速度 80km/h，连接线设计速度 60km/h。桥涵设计采用公路-I 级汽车荷载。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交通运输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要求。</p>		
标段划分情况	本项目勘察设计招标设 1 个标段，为第 1 标段		
招标人	长兴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、资格后审
开标时间	2020 年 月 日	总投资（万元）	116972
业主（招标人）意见	<p>请予备案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(盖章) 2020 年 6 月 17 日 </div>		
湖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服务中心意见	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font-family: cursive;">备案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(盖章) 2020 年 6 月 19 日 </div>		